

陳百年先生學術論文獎辦法

民國 80 年 6 月 21 日第 6 次委員會議通過
民國 84 年 11 月 24 日第 12 次委員會議修訂通過第 6、7 條

民國 88 年 7 月 16 日第 16 次會議修訂通過第 11 條
民國 101 年 7 月 11 日第 29 次會議修訂通過第 5、8、11 條

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第 33 次會議修訂通過第 6、11 條

民國 109 年 7 月 20 日第 37 次會議修訂通過第 8 條

第一條 主辦單位：陳百年先生學術基金會。

第二條 目的：為提高人文素養及學術研究風氣，特舉辦本論文獎。

第三條 論文範圍：以有關文學、歷史、哲學、宗教、藝術、教育等人文學科為範圍。論文題目自定。

第四條 論文形式：文言、白話不拘。依學術性論文格式撰寫，引用資料須註明出處，文末並附參考資料目錄。

第五條 字數：每篇論文以一萬字為原則，不得少於五千字，多於一萬五千字。

第六條 資格：凡國立政治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學生均可參加。惟作品以未出版或未參加其他比賽而獲獎者為限

第七條 獎額：（一）研究生組：第一名獎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，獎牌一面。

第二名獎金新台幣壹萬元，獎牌一面。

第三名獎金新台幣捌仟元，獎牌一面。

佳作若干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貳仟元，獎狀一張。

（二）大學生組：第一名獎金新台幣壹萬元，獎牌一面。

第二名獎金新台幣捌仟元，獎牌一面。

第三名獎金新台幣伍仟元，獎牌一面。

佳作若干名，各頒獎金新台幣貳仟元，獎狀一張。

第八條 申請及頒獎：每年二月二十日起至三月二十日止申請。獲獎者文學院將擇期頒獎。

第九條 申請手續：填寫申請表及繳交論文各一式三份。

第十條 申請地點：本校文學院辦公室。

第十一條 附則：本會得將得獎作品置於文學院網頁，供人閱覽。